

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联席会经济管理学科组 “南屏奖”优秀实验（实训）教师评选办法

为引导和推动各中心重视并加强实践教学工作，不断完善实践教学工作的激励机制，加强实践教学队伍建设，推动实践教学改革，不断提高实践教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联席会经济管理学科组决定开展优秀实验（实训）教师评选表彰活动。具体办法如下：

一、评选宗旨

弘扬先进，树立优秀经济管理实验教学教师典型，表彰为实验教学做出特殊贡献的教师，更好地培养高素质优秀经济管理人才。

二、评选范围

“十一五”或“十二五”经济管理类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国家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示范中心中长期承担本科学生实验（实训）教学任务的一线教师。

三、评选条件

1. 模范遵守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具有强烈的事业心和协作精神，爱岗敬业，奉献意识强，教学理念先进，全面关心学生的成长。
2. 在实验（实训）一线教学岗位连续工作五年以上，能够积极承担教学任务，教学工作量饱满，课堂教学效果好或面向全校推出具有实验（实训）教改特色的公开课，主动承担课后答疑和辅导工作，在学校教学工作业绩考核中获得优秀。
3. 以下三项条件中至少满足两项：（1）积极参与实验（实训）课程教

材开发和教学大纲、教学指导书编写，能够及时将科技前沿的新思想、新方法融入实验教学，在开发高水平实验（实训）项目等方面成效显著；（2）积极开展实验（实训）教研教改工作，近五年来主持过省级以上教研教改课题，或获得过省级以上教学成果奖，或在省级以上刊物发表过相关学术论文（注：以上课题或成果均要求与实验/实训教学直接相关）；（3）积极承担大学生学科竞赛、创新实验项目等的指导工作，在全国大赛中获得国家一等奖及以上奖励，或在国际大赛中获得国际二等奖及以上奖励，或获得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立项等。

四、评选程序

1. 各中心按照学科组文件要求，择优向学科组推荐优秀实验（实训）教师参评对象。所有推荐参评对象需在中心主页公示一周。

2. 学科组将组织专家对各中心的申报或推荐材料进行严格审核，择优确定 10 名优秀实验（实训）教师名单，并在学科组网页公示一周。

3. 公示无异议后，学科组对获奖教师予以表彰奖励，授予“全国优秀经济管理实验教学教师”称号并颁发获奖证书，同时授予“学业内实验教学南屏奖”（奖励人民币 5000 元/人）。学科组对于获奖者的事迹进行专题报道。

五、其他事宜

1. 评选和颁奖时间：每年开展一次；在“全国高校经管类专业实验室建设研讨会暨国家级经济管理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建设研讨会”年会上予以表彰奖励。

2. 推荐名额：每个中心可择优推荐 1 人为优秀实验（实训）教师的参

评对象。

3. 材料报送：各中心将优秀实验（实训）教师申报表（见附件1，一式一份）和相关支撑材料报送学科组秘书处，同时将所有材料的电子稿发送至指定邮箱。联系人：周红刚；联系电话：18959286019；电子邮箱：zhg@xmu.edu.cn。

4. 工作要求：各中心要严格按照公开透明和公平公正的原则做好评选工作，要以评选表彰活动为契机，积极探索建立实践教学工作的激励机制，激发教师对实验教学教育事业的热爱，提高经济管理实验教学质量。

附件1：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联席会经管学科组优秀实验（实训）教师申报表

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联席会经管学科组



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联席会经管学科组
“南屏奖”优秀实验（实训）教师
申报表

申报人姓名 _____

推荐中心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手机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填表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最后学历（学位）	
所在部门		从事实验（实训） 教学工作年限	
专业技术职务		行政职务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	
教学工作 经历 及 主要 业绩			

近五年主讲实验（实训）课程情况

课程名称	起止时间	学时数	授课班级名称	总人数

近五年承担其他教学环节任务情况

（指导本专科学生实习、课程设计、毕业论文（设计）以及学科竞赛、创新实践和社会服务等情况）

近五年承担实验（实训）教研教改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来源	经费（万元）	主持/参加	起止日期

近五年主要实验（实训）教学成果、论文及自编教材情况

教学成果、论文 或教材名称	获奖等级、授予单位或 期刊名称、出版单位	署名次序	时间

课程 教学 考核 情况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中心 审核 意见	签字： 年 月 日		
学科组 推荐 意见	签字（公章）： 年 月 日		